

耶穌講述聖靈(二)賜下保惠師

【閱讀經文】約翰福音 14:15-31

保羅向外邦人傳福音時，介紹神是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，祂常施恩惠，並將生命、氣息、萬物，賜給萬人(徒 14:15-17; 17:24-25)。但因罪的緣故，人只是活在今生，終至滅亡，與神隔絕。然而神愛世人，便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(約 3:16)。神的兒子降世，顯明神是聖父、聖子、聖靈，三位一體的神(賽 9:6)。神賜下祂兒子，就把祂和萬物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(羅 8:32)；也把聖靈賜給我們，故此，聖靈又稱所應許的聖靈(加 3:14; 弗 1:13)，或是所賜的聖靈(徒 2:38)。耶穌回到父那裡，升上高天作尊榮的大祭司，並在父神右邊為我們祈求(來 4:14; 羅 8:34)。耶穌求的第一件事就是求父差遣聖靈，叫聖靈與門徒永遠同在，也要住在他們裡面。聖靈就是像耶穌一樣的那一位保惠師，當聖靈住在門徒裡面，門徒就是「在基督裡」：得著兒子的名分，成為聖潔、無瑕，現今得享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，將來必要承受天上的基業(弗 1:3-14)。

【破冰題】

1. 你這一生中收到最有意義，或最印象深刻的禮物是什麼？
2. 除了你的配偶，哪一個人、事、物，最常與你相伴？

【討論題】

1. 「保惠師」的意思是什麼？聖靈為什麼要被稱為「另一位保惠師」？
2. 聖靈為何被賜下？聖靈是給所有人，還是給特定的人？什麼樣的人能得著聖靈？
3. 聖靈要與門徒同在，也要同住？兩者有何不同？門徒得著聖靈後，聖靈會不會離開？
4. 耶穌為何事先告訴門徒聖靈要來？聖靈的使命是什麼？祂給門徒什麼印證？

【結論】

神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，只有神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(林前 2:9-10)。愛神的就必遵行神的誡命，神賜下聖靈，不只要聖靈與門徒同在，更是要聖靈住在門徒裡面，如此聖父、聖子也住在他裡面(約一 3:24)。世人看的是眼前和今生的事，神雖賜人各樣的恩惠，但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，而是在神面前富足(路 12:15-21)，如果生命只有今生，一切就都枉然(林前 15:19; 太 16:26)。神賜下獨生子，叫人得永生；又賜下聖靈，叫人因聖靈的內住，現今就可以在神的裡面經歷神國的豐盛，和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。如耶穌所應許門徒的：今世要得百倍，來世要得永生(路 18:28-30)。神所賜最大的恩惠就是將祂自己、祂的獨生子，和祂的靈給了我們。這恩惠是過於我們所求所想，和所能測度的，但藉聖靈保惠師，我們便能經歷。

【分享與應用】

1. 信主後，聖靈是否是你的保惠師，隨時都能從聖靈得著幫助？
2. 是否感覺聖靈的同在或感動？是否經歷靈裡低沉、枯乾，或離神很遠？

參考資料

一. 聖靈保惠師

「保惠師 *parakletos*」，意思是「在旁的幫助者」，是聖靈的名；或譯「中保」，也是耶穌的名(約一 2:1)，意思是法庭上罪犯的辯護人。神賜下聖靈，就像祂賜下獨生子給我們。

1. **代替耶穌**：耶穌道成肉身，與門徒同在，教訓門徒，引導門徒，供應門徒的需要。耶穌也名為奇妙、策士〔保惠師〕(賽 9:6)，聖靈就是耶穌用靈的形式，與門徒同在。
2. **隨時幫助**：耶穌升天後，差遣聖靈代替祂，不像過去受肉身和時空限制。聖靈可以作門徒隨時的幫助，如舊約以色列人的神(詩 46:1)，和我們的大祭司耶穌(來 4:14-16)。

二. 聖靈賜給誰

當耶穌得著榮耀，升天坐在父神右邊，祂要求父，父就賜下所應許的聖靈。聖靈是屬神子民的記號，不屬神的人就沒有聖靈。神也給世人機會得著聖靈，凡願意的，都可以來。

1. **給信的人**：耶穌應許信祂的人要受聖靈(約 7:38-39)，這應許不只給以色列人，也給外邦人(加 3:14)。只要信，就得著聖靈為印記(弗 1:13)，並在心裡為憑據(林後 1:22)。
2. **順服的人**：信和順服是一體兩面，必須信而順服。以色列人因不信，且不順從，便倒斃在曠野(來 3:17-19)。聖靈也賜給順從的人(徒 5:32)，使人成就律法的義(羅 8:4)。
3. **求祂的人**：聖靈在五旬節時被賜下來，從此進到恩典時代，使凡救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(徒 2:17-21)。神要我們向祂祈求(雅 4:2)，且樂意將聖靈給求祂的人(路 11:13)。

三. 同在與同住

同在表明兩個個體，同住則是合為一體：道與神同在〔不同的位格〕，道就是神〔一體〕(約 1:1)。聖靈〔神〕無所不在，祂能遠處同在，能靠得很近，也能與人同住(弗 4:4-6)。

1. **永遠同在**：神的恩賜和選召是沒有後悔的(羅 11:29)，聖靈被賜下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聖靈無所不在，門徒都可以隨時向主求告(徒 2:17-21)，保惠師聖靈必隨時幫助他們。
2. **也要同住**：聖潔的靈不能與罪人同住，聖靈住在門徒裡面的條件除了信，還要愛祂，遵守祂的命令(約一 3:24)。住在主裡面的，便不犯罪(約一 3:4-6)，聖靈也不離開。
3. **聖靈離開**：門徒領受聖靈，若犯罪，聖靈必離開(撒上 16:14)；若悔改，聖靈必回來(詩 51:11)。當人頑梗〔銷滅聖靈的感動〕，悖逆〔使聖靈擔憂(賽 63:10)〕，便是犯罪；但只要悔改，聖靈必再回來。若不悔改，卻褻慢施恩的聖靈(來 10:29)，就必沉淪。

四. 聖靈的使命

耶穌應許門徒要把祂有的賜給他們：像祂一樣作神的兒子，將來要和祂同在父家，承受神國的福分和榮耀。耶穌的應許並非空口無憑，而是賜下聖靈，來印證祂所有的應許。

1. **印證耶穌的話**：耶穌是神的道，聖靈來，就是要印證神的道(賽 48:16)，讓門徒想起耶穌對他們說的一切話。讓門徒可以領受教訓，明白真理，實現耶穌給他們的應許。
2. **盼望天上的家**：耶穌留下門徒在世界，但應許將來要接他們到父家。聖靈讓門徒在今生經歷屬天平安和各樣屬靈的福氣，並盼望基督再臨時，與祂一同進到榮耀裡去。